

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

中文電腦用字工作小組

進展報告

2008.1.9

1. 自 2006 年 10 月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第 16 次會議後，本工作小組召開了三次會議：

第 40 次會議 2006 年 12 月 16 日

第 41 次會議 2007 年 5 月 12 日

第 42 次會議 2007 年 9 月 29 日

關於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編訂倉頡碼及粵語拼音

2. 本工作小組就較早時候(第 40 次會議前)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-2004》與《國際表意文字子集》(IICORE)的交集(intersection) 833 個字符的倉頡碼及粵語拼音進行了審訂。
3. 這 833 個交集字符以外的《香港增補字符集-2004》字符，決定分 8 至 9 次會議處理。
4. 第 40-42 次會議，分別審訂了 367、400、400 個字符的倉頡碼及粵語拼音。
5. 本工作小組又就部件字符建議粵語拼音進行討論，最後達成結論，同意根據以下原則處理部件字符編訂。如部件屬康熙部首，因傳統有單音節讀音，故同樣給予一個單音節讀音。如屬多音部首，則可考慮提供其他讀音。另加一欄，列出該部首的通用名稱。至於給予名稱的準則，會參考本地及內地的標準，再加以討論。

審議《香港增補字符集》字符增收申請

6. 本工作小組在第 41 次會議上，就字符增收原則 2.1(b)『此前已流通的專有名詞用字〔須提供依據〕』中的“流通”有沒有地域的限制進行了討論；並一致同意，根據基本原則，“流通”是指香港地域。
7. 本工作小組在第 40 至 42 次會議所審議及增收字符數目見下表：

會次	審議字符數目	增收字符數目
40	28	4
41	32	15
42	35	12

研究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-2004》編訂屬性字典

8. 來自香港中文大學的成員黃耀堃教授透露，香港中文大學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向優質教育基金 2006 年中的第九輪資助提出資助申請，研究制訂“香港增補字符集-2004 屬性字典”項目，研究範圍包括為《香港增補字符集-2004》字符編訂標準字形、基本字義、粵語及普通話讀音、倉頡碼、《康熙字典》部首等等。申請結果為未獲資助。該中心修訂申請資料，然後於 2007 年 2 月再次向優質教育基金提交申請，結果仍然未能獲得資助。
9. 因為未能取得所需資源，所以項目不能展開。